

國防部海軍司令部

內部控制聲明書

本部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，依據評估及稽核之結果，謹聲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部確知建立、執行及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係由本軍各單位全體人員共同參與，並依風險評估結果建立相關內部控制，其目的係在對實現施政效能、提供可靠資訊、遵循法令規定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之達成，提供合理的確認，但不包括本部內部控制無法掌握之外部風險。
- 二、內部控制有其先天限制，不論控制機制如何完善，有效之內部控制僅能對相關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認，另環境、情況之改變，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亦可能隨之改變，惟本部之內部控制設有相關監督機制與風險管控，針對內部控制缺失進行追蹤改善。
- 三、在本部主要（高）風險項目及例行監督業務項目上，105年度內部控制稽核結果共提出5項改善措施及5項具體興革建議。
- 四、本機關依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辦理評估及稽核之結果，認為本機關於105年12月31日整體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係屬有效，期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。
- 五、本軍司令於105年06月01日就職，未就任前之105年度（1月至5月）內部控制係由前司令李喜明上將推動及督導相關工作。

機關首長：**黃曙光**（署名）

內控（內稽）召集人：**潘進隆**（署名）

簽署日期：106 年 4 月 27 日